

证券代码：873078

证券简称：津裕电业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上午9:00-12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78	津裕电业	2026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刘疆梅、李铁燕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	√
2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4	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	√

5	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6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7	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8	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	√
9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	√
10	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	√

议案 1：审议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及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:2026-002）。

议案 2：审议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 3：审议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 4：审议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形成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议案 5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议案 6：审议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议案 7：审议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议案 8：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

年度审计机构》。公司拟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议案 9：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本公司日常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

议案 10：审议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0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9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婉全企业有限公司（台湾）、婉全企业有限公司（萨摩亚）、林永南、刘美鹤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（或授权代理人）须持股东身份证明（身份证或营业执照）、持股凭证至登记地址登记或可以以传真及信函方式登记（登记日期以送达日为准）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出席会议除了股东身份证明（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）、持股凭证外，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上午 8：30-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皮媛媛；电话：022-26264688；邮箱：p yy@tj-jy.com

(二) 会议费用：交通和住宿费用由参会股东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